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股長 蕭如評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3

電子信箱：sh14a10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500186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1869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新竹縣115學年度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簡章」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115年3月3日府授教學字第115065218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新竹縣出缺學校為新設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學。如參加校長候選人數超過5人，由校長遴選委員會經由書面審查初選5人進入115年4月20日（星期一）審議，初審通過名單將於115年4月10日（星期五）公告於本府教育局網站。

三、報名收件時間、方式及地點：

（一）時間：親自、委託報名皆須於115年3月24日（星期二）上午8時至下午4時止，逾時不予受理。倘有格式不符規定者，須於當日下午4時前完成補正。

（二）方式：報名參加遴選人員應親自報名或委任報名，委任報名者請填妥委託書併同報名文件繳交。

（三）送達地址：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「新竹縣政府教



115/03/06 10:04



1150001542

有附件

育局學務管理科」，如有疑義，可電洽03-5518101轉2811。

四、遴選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4月20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起，依序進行簡報，屆時請準時出席。時間表將於115年4月10日（星期五）公告於新竹縣政府教育局網站。

(二)地點：新竹縣教育研究發展暨網路中心 2 樓第二研習室。

五、旨揭作業簡章（含相關表件）亦可自新竹縣政府教育局網站(<https://doe.hcc.edu.tw>)/教育局公告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